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7]第 5-00204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7]第 5-00204 号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93,332,709.81	662,115,464.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52,663,100.89	54,346,509.74
应收账款	五（三）	139,808,058.20	109,965,992.14
预付款项	五（四）	13,075,721.93	3,092,021.10
应收利息	五（五）		1,838,752.4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六）	3,934,376.89	9,312,148.07
存货	五（七）	46,902,384.80	27,132,125.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五（八）		92,857,471.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九）	12,191.49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9,728,544.01	960,660,485.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	54,145,225.02	30,019,906.66
固定资产	五（十一）	81,544,707.02	110,607,425.50
在建工程	五（十二）	654,356.00	654,356.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五（十三）	92,857,471.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四）	44,878,095.77	46,372,390.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五）	191,666.59	274,75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六）	8,475,476.30	6,400,271.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746,998.39	194,329,108.10
资产总计		632,475,542.40	1,154,989,593.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七）	181,210,467.81	119,479,107.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八）	16,714,584.01	53,614,420.20
应付账款	五（十九）	73,714,424.77	54,241,655.86
预收款项	五（二十）	48,846.60	1,147,469.52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4,542,531.22	4,731,615.47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16,768,030.70	17,867,985.05
应付利息	五（二十三）	123,641.6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四）	17,050,035.16	32,665,698.3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0,172,561.96	283,747,951.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五）		554,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五（二十六）	2,604,411.81	2,604,411.8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04,411.81	557,304,411.81
负债合计		312,776,973.77	841,052,363.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七）	283,161,227.00	283,161,2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八）	146,587,271.50	146,283,642.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九）	77,391,593.25	77,391,593.25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	-187,441,523.12	-192,899,233.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698,568.63	313,937,229.7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698,568.63	313,937,229.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2,475,542.40	1,154,989,593.34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五（三十一）	619,167,770.74	499,455,781.11
减：营业成本	五（三十一）	534,736,613.02	418,001,067.08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二）	6,137,557.58	5,769,094.76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三）	11,415,270.82	11,427,705.20
管理费用	五（三十四）	50,261,495.60	42,691,408.13
财务费用	五（三十五）	5,012,897.34	48,393,716.52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六）	3,546,936.86	1,346,128.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五（三十七）	333,974.06	25,247,171.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90,973.58	-2,926,167.55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八）	5,533,431.78	3,163,848.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2,730.30	453,321.89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九）	5,241,393.14	332,848.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0,598.22	4,270.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83,012.22	-95,166.68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	3,225,301.89	4,105,678.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7,710.33	-4,200,845.6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57,710.33	-4,200,845.61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57,710.33	-4,200,845.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57,710.33	-4,200,845.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93	-0.01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6,271,328.32	513,469,704.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68,476,594.48	296,382,32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747,922.80	809,852,026.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9,147,356.40	248,964,065.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583,984.43	62,963,693.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225,973.55	19,396,559.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111,483,905.00	305,041,69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441,219.38	636,366,01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93,296.58	173,486,015.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4,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3,974.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36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899,643.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222,336.06	899,643.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28,243.65	28,607,045.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4,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328,243.65	28,607,04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5,907.59	-27,707,402.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628.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8,739,138.25	330,573,804.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1,062,033,333.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042,766.85	1,392,607,137.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3,361,629.35	379,809,073.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32,711.48	53,144,384.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494,340.83	932,953,45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451,573.98	459,653,679.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0,865.04	5,022,515.44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
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8,831,643.19	610,454,809.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四十 一）	632,846,956.16	22,392,147.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015,312.97	632,846,956.16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46,283,642.90				77,391,593.25	-195,429,900.95	311,406,562.20		311,406,56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530,667.50	2,530,667.50		2,530,667.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3,161,227.00				146,283,642.90				77,391,593.25	-192,899,233.45	313,937,229.70		313,937,229.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3,628.60					5,457,710.33	5,761,338.93		5,761,338.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57,710.33	5,457,710.33		5,457,710.3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3,628.60						303,628.60		303,628.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3,628.60						303,628.60		303,628.6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46,587,271.50				77,391,593.25	-187,441,523.12	319,698,568.63		319,698,568.63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illegible]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
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4. 其他					36,786,805.57						36,786,805.57		36,786,805.57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46,283,642.90				77,391,593.25	-192,899,233.45	313,937,229.70		313,937,229.70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75,152.87	524,937,734.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一）		322,194.43
预付款项		2,500,000.00	1,005,472.8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114,067,051.57	76,113,265.23
存货		14,806.50	14,806.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92,857,471.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6,957,010.94	695,250,945.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186,608,900.00	186,608,9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8,796,525.38	30,019,906.66
固定资产		6,491,983.71	4,726,034.98
在建工程		654,356.00	654,356.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92,857,471.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88,546.40	5,133,492.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1,666.59	241,666.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17,543.32	7,204,895.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806,993.09	234,589,251.93
资产总计		456,764,004.03	929,840,196.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19,6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745,840.16	10,745,840.16
预收款项		44,162.00	735,382.00
应付职工薪酬		857,735.20	788,575.28
应交税费		10,094,737.11	14,304,235.4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383,939.40	26,415,353.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5,126,413.87	72,589,386.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4,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604,411.81	2,604,411.8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04,411.81	557,304,411.81
负债合计		157,730,825.68	629,893,798.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3,161,227.00	283,161,2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6,587,271.50	146,283,642.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391,593.25	77,391,593.25
未分配利润		-208,106,913.40	-206,890,064.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033,178.35	299,946,398.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6,764,004.03	929,840,196.93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四）	43,547,414.64	54,055,168.03
减：营业成本	十四（四）	6,585,571.92	8,764,361.27
税金及附加		2,909,400.85	3,276,513.3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4,443,614.03	22,964,822.60
财务费用		5,510,413.62	47,475,979.01
资产减值损失		3,296,102.05	1,344,755.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十四（五）		25,246,527.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802,312.17	-4,524,736.20
加：营业外收入		3,569,624.89	688,140.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41,452.77
减：营业外支出		5,173,413.08	16,682.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924.00	
三、利润总额		-801,476.02	-3,853,277.75
减：所得税费用		415,372.60	3,158,113.24
四、净利润		-1,216,848.62	-7,011,390.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16,848.62	-7,011,390.9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53,165.00	52,034,400.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73,111.02	68,155,03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526,276.02	120,189,436.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92,314.81	8,322,444.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66,849.75	5,577,101.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55,523.30	6,560,587.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611,991.39	75,777,96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126,679.25	96,238,09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00,403.23	23,951,339.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00	1,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63,012.20	304,71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3,012.20	304,71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436.20	695,28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628.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19,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2,033,333.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303,628.60	1,081,633,333.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4,300,000.00	50,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03,237.97	45,555,697.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503,237.97	596,155,697.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199,609.37	485,477,635.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2.65	11,212.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4,562,581.45	510,135,475.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4,937,734.32	14,802,258.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75,152.87	524,937,734.32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illegible]

4. 其他					303,628.60						303,628.6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46,587,271.50				77,391,593.25	-208,106,913.40	299,033,178.35

法定代表人: 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爱洁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 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09,496,837.33				77,391,593.25	-199,878,673.79	270,170,983.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3,161,227.00				109,496,837.33				77,391,593.25	-199,878,673.79	270,170,983.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786,805.57					-7,011,390.99	29,775,414.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11,390.99	-7,011,390.9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6,786,805.57						36,786,805.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6,786,805.57						36,786,805.57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46,283,642.90				77,391,593.25	-206,890,064.78	299,946,398.37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八日，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18830372G。

公司注册地及本部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 411 幢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注册资本：人民币 283,161,227.00 元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各种彩色电视机、液晶显示器、液晶显示屏（在分支机构生产经营）、收录机、音响设备、电子表、电子游戏机、电脑等各类电子产品及配套的印制线路板、精密注塑件、轻型包装材料（在武汉生产经营）、五金件（含工模具），电镀及表面处理、焊锡丝，房地产开发经营（深房地字第 7226760 号），物业管理。在武汉市、吉林市成立联营公司。在全国省府（除拉萨市）和直辖市设立分支机构。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母公司包括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包括深圳市华发物业租赁管理有限公司（2011 年未年检、2014 年 4 月 1 日吊销）、深圳中恒华发物业有限公司、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发恒天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发恒泰有限公司。子公司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

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本公司预计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生产销售将处于良性循环状态，公司管理良好，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风险。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将外币金额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

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九)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5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应收款项账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10	10
3 年以上	30	3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

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一）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

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折旧年限为 5-50 年，预计残值率为 10.00%，年折旧率为 1.80%-18.00%；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摊销年限为 50 年，预计残值率为 10.00%，年摊销率为 1.80%。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模具设备、运输设备、仪器设备、工具设备和办公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10.00	1.80-4.50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10.00	9.00
模具设备	3	10.00	30.00
运输设备	5	10.00	18.00
仪器设备	5	10.00	18.00
工具设备	5	10.00	18.00
办公设备	5	10.00	18.00

（十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

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一)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

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本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国内销售为产品已发出对方已签收确认即确认收入，外销为产品已发运、报关手续已完成凭相关报关单据确认收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收入按租赁合同约定、收到相关款项或取得相关收款证据时确认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五)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十六)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披露。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财会[2016]22 号《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相应业务交易执行新规，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将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管理费用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车船税、资源税等税金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合并利润表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2,664,333.31 元 调减合并利润表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2,664,333.31 元 调增母公司利润表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1,293,535.18 元 调减母公司利润表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1,293,535.18 元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形。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国内销售收入	6%、17%
营业税	应纳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1.5%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35,039.12	382,669.21
银行存款	91,075,765.36	632,464,286.95
其他货币资金	2,021,905.33	29,268,508.03
合计	93,332,709.81	662,115,464.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二) 应收票据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321,803.17	54,346,509.74
商业承兑汇票	22,341,297.72	
合计	52,663,100.89	54,346,509.74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18,280,643.56 元，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 54,414,562.43 元，年末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49,789.11	5.00	7,649,789.1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832,638.85	91.36	24,580.65	0.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76,978.19	3.64	5,576,978.19	100.00
合计	153,059,406.15	100.00	13,251,347.95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49,789.11	6.22	7,649,789.1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105,447.88	89.58	139,455.74	0.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60,953.41	4.20	5,160,953.41	100.00
合计	122,916,190.40	100.00	12,950,198.26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波特曼保龄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2,555,374.75	2,555,374.75	100.00	无法收回
香港浩威实业有限公司	1,870,887.18	1,870,887.18	100.00	无法收回
TCL 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1,325,431.75	1,325,431.75	100.00	无法收回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1,225,326.15	1,225,326.15	100.00	无法收回
创维多媒体(深圳)有限公司	672,769.28	672,769.28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7,649,789.11	7,649,789.11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39,341,025.80			109,617,721.92		
1至2年	491,613.05	5.00	24,580.65	27,448.20	5.00	1,372.41
2至3年						
3年以上				460,277.76	30.00	138,083.33
合计	139,832,638.85		24,580.65	110,105,447.88		139,455.74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汇信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381,168.96	381,168.96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万德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51,813.70	351,813.7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大龙电子有限公司	344,700.00	344,7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科亚电子有限公司	332,337.76	332,337.76	100.00	无法收回
越海国际船务国际有限公司	323,405.97	323,405.97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群品电子有限公司	304,542.95	304,542.95	100.00	无法收回
中国银河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288,261.17	288,261.17	100.00	无法收回
东莞伟特电子有限公司	274,399.80	274,399.80	100.00	无法收回
香港新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207,409.40	207,409.40	100.00	无法收回
沈阳北泰电子有限公司	203,304.02	203,304.02	100.00	无法收回
北京信帆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93,000.00	193,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TCL 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145,087.14	145,087.14	100.00	无法收回
惠州 TCL 新特电子有限公司	142,707.14	142,707.14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	133,485.83	133,485.83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	1,951,354.35	1,951,354.35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5,576,978.19	5,576,978.1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301,149.69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48,361,328.27	31.60	1,225,326.15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1,299,300.89	26.98	
青岛海达源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2,996,206.09	8.49	
TCL 空调器（武汉）有限公司	11,274,072.05	7.37	
厦门艾德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789,778.60	4.44	
合计	120,720,685.90	78.88	1,225,326.15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760,284.18	97.59	1,201,255.38	38.85
1 至 2 年	17,494.85	0.13	515,157.07	16.66
2 至 3 年	297,942.90	2.28	1,252,009.66	40.49
3 年以上			123,598.99	4.00
合计	13,075,721.93	100.00	3,092,021.1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本公司	东莞市合权电子有限公司	75,835.47	2-3 年	材料未交付
本公司	深圳市鑫玉跃电子有限公司	69,900.00	2-3 年	材料未交付
合计		145,735.47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8,873,087.08	67.86
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	2,500,000.00	19.12
武汉雷瑟尔模具有限公司	285,000.00	2.18
昆山忠记模具有限公司	268,800.00	2.06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圣亚亚洲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48,500.00	1.9
合计	12,175,387.08	93.12

(五)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	1,838,752.40
合计	-	1,838,752.40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72,254.02	41.36	6,042,827.38	79.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84,045.02	13.02	57,893.17	2.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51,898.56	45.62	8,273,100.16	99.06
合计	18,308,197.60	100.00	14,373,820.71	——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03,454.02	30.57	5,662,187.38	89.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844,219.47	42.90	173,338.04	1.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69,385.44	26.53	5,469,385.44	100.00
合计	20,617,058.93	100.00	11,304,910.86	——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波特曼	4,021,734.22	4,021,734.22	100.00	无法收回
赵宝民	564,646.35	564,646.35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积方投资有限公司	1,268,800.00	380,640.00	30.00	部分可收回
河北泊头法院	520,021.00	520,021.00	100.00	无法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交通事故赔偿	555,785.81	555,785.81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大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吴屋分公司	641,266.64			保证金可收回
合计	7,572,254.02	6,042,827.38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98,536.62	0.00	-	7,773,233.74	0.00	-
1至2年	158,753.40	5.00	7,937.67	572,918.40	5.00	28,645.92
2至3年	90,355.00	10.00	9,035.50	23,640.40	10.00	2,364.04
3年以上	136,400.00	30.00	40,920.00	474,426.93	30.00	142,328.08
合计	2,384,045.02	——	57,893.17	8,844,219.47	——	173,338.04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建滔(佛冈)积层板有限公司	465,528.10	465,528.1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莲花岛酒楼有限公司	236,293.80	236,293.8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明利有限公司	170,394.84	170,394.84	100.00	无法收回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168,436.33	168,436.33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宏亚电子有限公司	156,390.00	156,390.00	100.00	无法收回
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156,239.32	156,239.32	100.00	无法收回
长春人造树脂股份有限公司	147,486.96	147,486.96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新蓝科技有限公司	138,038.00	138,038.00	100.00	无法收回
福建省漳州威丽电子企业有限公司	112,335.62	112,335.62	100.00	无法收回
创景工作室	192,794.00	192,794.00	100.00	无法收回
个人借支	1,799,073.12	1,799,073.12	100.00	无法收回
工会	332,402.55	332,402.55	100.00	无法收回
员工食堂等	856,753.66	856,753.66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	3,340,933.86	3,340,933.86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保利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78,798.40			保证金不计提
合计	8,351,898.56	8,273,100.16	——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3,073,222.65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 4,312.8 元。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793,485.04	1,050,465.04
借支款	2,719,549.04	2,230,773.98
往来款	7,503,053.91	8,555,223.82
应收租金	6,195,824.01	8,780,596.09
其他	96,285.60	
合计	18,308,197.60	20,617,058.9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波特曼	应收租赁费	4,021,734.22	3年以上	22.26	4,021,734.22
深圳市积方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租赁费	1,268,800.00	一年以内及 1-2年	7.02	380,640.00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押金	800,000.00	1年以内	4.43	-
深圳市大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吴屋分公司	保证金	641,266.64	一年以内及 1-2年	3.55	-
赵宝民	应收租赁费	564,646.35	3年以上	3.13	564,646.35
合计	——	7,296,447.21	--	40.39	4,967,020.57

(七)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871,068.31	1,089,943.56	28,781,124.75	17,302,057.71	1,179,084.70	16,122,973.01
库存商品	15,940,570.96	914,927.55	15,025,643.41	9,312,241.13	630,705.46	8,681,535.67
自制半成品	2,757,682.20	41,816.29	2,715,865.91	1,783,967.55	33,070.70	1,750,896.85
低值易耗品	404,377.39	24,626.66	379,750.73	320,542.85	51,575.88	268,966.97
在产品				307,753.41		307,753.41
合计	48,973,698.86	2,071,314.06	46,902,384.80	29,026,562.65	1,894,436.74	27,132,125.91

2、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179,084.70	98,563.06	187,704.20		1,089,943.56
库存商品	630,705.46	284,222.09			914,927.55

存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自制半成品	33,070.70	8,745.59			41,816.29
低值易耗品	51,575.88	17,131.38	21,433.55	22,647.05	24,626.66
合计	1,894,436.74	408,662.12	209,137.75	22,647.05	2,071,314.06

存货跌价结合呆滞及库龄按可变现净值计提，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跌价转回、部分低值易耗品领用转销。

(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公明华发电子城	92,857,471.69			2016 年
合 计	92,857,471.69			

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与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万科光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深圳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华发片区更新单元”城市更新项目合作协议约定书》、《房屋收购及搬迁补偿安置协议》和《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华发工业旧改项目合作经营合同》，根据本公司与中恒集团的约定，本公司全权授权中恒集团代表本公司进行本次项目合作，本公司可获得拆迁补偿对价为 5 亿元、十万平方米的还迁商业面积；以及目标项目清盘结算完毕后，经中恒集团指定的第三方中介机构对目标项目的共同受益清算进行盈余分配，共同受益如有盈利，本公司可以按照所占土地的权益的 50.50%的比例享有，如共同受益部分有亏损，则本公司无需承担。该项目因与万科存在诉讼处在停止状态、公司经批准转入固定资产清理。

(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装修费	12,191.49	
合计	12,191.49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7,661,686.94	107,661,686.9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26,000,000.00	26,000,000.0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6,000,000.00	26,0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3,661,686.94	133,661,686.9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7,641,780.28	77,641,780.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4,681.64	1,874,681.64
(1) 计提或摊销	1,874,681.64	1,874,681.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9,516,461.92	79,516,461.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145,225.02	54,145,225.02
2. 期初账面价值	30,019,906.66	30,019,906.66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仪器设备	工具设备	模具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554,098.85	76,468,545.61	4,056,422.87	5,594,918.62	2,754,225.58	3,535,518.29	11,343,547.07	195,307,276.89
2. 本期增加金额	54,700.00	771,067.08	1,471,730.77	1,334,434.13	39,042.74	853,403.87	1,932,889.76	6,457,268.35
(1) 购置	54,700.00	771,067.08	1,471,730.77	1,334,434.13	39,042.74	853,403.87	1,932,889.76	6,457,268.3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仪器设备	工具设备	模具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26,000,000.00	170,413.00	315,000.00	28,410.50	37,606.83	4,716.45	669,603.44	27,225,750.22
（1）处置或报废		170,413.00	315,000.00	28,410.50	37,606.83	4,716.45	669,603.44	1,225,750.22
（2）转入投资性房产	26,000,000.00							26,000,000.00
4. 期末余额	65,608,798.85	77,069,199.69	5,213,153.64	6,900,942.25	2,755,661.49	4,384,205.71	12,606,833.39	174,538,795.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973,812.06	52,887,651.05	2,948,087.90	5,010,770.08	2,364,796.62	2,166,482.87	8,348,250.81	84,699,851.39
2. 本期增加金额	2,567,854.86	4,823,933.68	491,124.18	212,548.56	95,166.82	404,258.51	1,233,523.55	9,828,410.16
（1）计提	2,567,854.86	4,823,933.68	491,124.18	212,548.56	95,166.82	404,258.51	1,233,523.55	9,828,410.16
3. 本期减少金额	651,300.36	153,281.70	276,571.32	25,569.45	33,846.14	4,244.81	389,359.77	1,534,173.55
（1）处置或报废		153,281.70	276,571.32	25,569.45	33,846.14	4,244.81	389,359.77	882,873.19
（2）转入投资性房产	651,300.36							651,300.36
4. 期末余额	12,890,366.56	57,558,303.03	3,162,640.76	5,197,749.19	2,426,117.30	2,566,496.57	9,192,414.59	92,994,088.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718,432.29	19,510,896.66	2,050,512.88	1,703,193.06	329,544.19	1,817,709.14	3,414,418.80	81,544,707.02
2. 期初账面价值	80,580,286.79	23,580,894.56	1,108,334.97	584,148.54	389,428.96	1,369,035.42	2,995,296.26	110,607,425.50

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2、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类别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57,878.33
合计	957,878.33

（十二）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华发大厦改造项目	654,356.00		654,356.00	654,356.00		654,356.00
合计	654,356.00		654,356.00	654,356.00		654,356.00

(十三)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公明华发电子城	92,857,471.69		持有待售资产转入
合计	92,857,471.69		

由持有待售资产转入固定资产清理

(十四)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5,187,826.36	661,878.97	55,849,705.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5,187,826.36	661,878.97	55,849,705.3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125,026.65	352,288.19	9,477,314.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4,408.80	49,885.92	1,494,294.72
(1) 计提	1,444,408.80	49,885.92	1,494,294.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569,435.45	402,174.11	10,971,609.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618,390.91	259,704.86	44,878,095.77
2. 期初账面价值	46,062,799.71	309,590.78	46,372,390.49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高尔夫会籍费	241,666.63		50,000.04		191,666.59
装修费	33,091.53		20,900.04	12,191.49	
合计	274,758.16		70,900.08	12,191.49	191,666.59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635,751.08	26,543,004.31	5,749,168.34	22,996,373.35
预计负债	651,102.95	2,604,411.81	651,102.95	2,604,411.81
其他	1,188,622.27	4,754,489.08		
合计	8,475,476.30	33,901,905.20	6,400,271.29	25,600,785.1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006,234.22	1,006,234.22
资产减值准备	3,153,478.41	3,153,172.51
合计	4,159,712.63	4,159,406.73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年度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7	480,885.89	480,885.89	
2018	525,348.33	525,348.33	
合计	1,006,234.22	1,006,234.22	

(十七)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组合借款	54,710,467.81	78,879,107.41
质押借款	6,500,000.00	21,000,000.00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19,6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181,210,467.81	119,479,107.41

年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八)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714,584.01	53,614,420.20
合计	16,714,584.01	53,614,420.20

年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十九)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1,929,564.68	
1年以上	11,784,860.09	54,241,655.86
合计	73,714,424.77	54,241,655.86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深圳市越海全球物流有限公司	2,858,885.97	尚未结算
LG	1,906,267.50	尚未结算
东金电子(南京)等离子有限公司	617,963.45	尚未结算
合计	5,383,116.92	

(二十)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67.00	1,140,236.50
1年以上	47,779.60	7,233.02
合计	48,846.60	1,147,469.52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36,709.29	57,878,359.22	58,067,443.47	4,547,625.0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93.82	4,639,594.05	4,639,594.05	-5,093.8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731,615.47	62,517,953.27	62,707,037.52	4,542,531.22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22,231.19	51,083,877.26	51,363,446.04	3,542,662.41
2. 职工福利费	-	4,580,840.82	4,580,840.82	-
3. 社会保险费	23,041.98	1,707,696.19	1,707,696.19	23,041.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041.98	1,435,272.63	1,435,272.63	23,041.98
工伤保险费	-	141,971.93	141,971.93	-
生育保险费	-	130,451.63	130,451.63	-
4. 住房公积金	24,310.00	405,280.42	405,280.42	24,31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7,126.12	100,664.53	10,180.00	957,610.65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合计	4,736,709.29	57,878,359.22	58,067,443.47	4,547,625.04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093.82	4,439,964.74	4,439,964.74	-5,093.82
2、失业保险费	-	199,629.31	199,629.31	-
合计	-5,093.82	4,639,594.05	4,639,594.05	-5,093.82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921,066.33	3,113,697.74
营业税	958.14	1,252,259.98
企业所得税	8,460,507.90	12,546,524.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4,600.28	39,559.71
房产税	763,249.59	526,275.00
土地使用税	324,212.71	323,677.55
个人所得税	72,577.79	35,377.25
教育费附加	191,311.22	15,747.38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1,317.51	13,485.06
围堤费	1,149.33	1,149.33
印花税	20,009.90	19,902.00
废弃电器产品处理基金	467,070.00	-19,670.00
合计	16,768,030.70	17,867,985.05

(二十三) 应付利息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3,641.69	
合计	123,641.69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5,957,390.38	10,061,229.53
租赁管理费	2,003,231.87	1,698,564.47
应付设备款		332,322.49
往来款	5,330,161.96	18,190,118.93
售后及修理	1,302,101.54	837,903.65
其他	2,457,149.41	1,545,559.25
合计	17,050,035.16	32,665,698.3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深圳市华永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金
领航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656,345.28	尚未结算
深圳桑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634,723.75	尚未结算
深圳市彤兴电子有限公司	578,259.83	尚未结算
深圳市永达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58,970.00	保证金
合计	3,428,298.86	—

(二十五)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	554,700,000.00	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本年执行 6.1595%
合计	-	554,700,000.00	

(二十六) 预计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604,411.81			2,604,411.81	商务及劳资纠纷
合计	2,604,411.81			2,604,411.81	

注 1、2015 年 11 月 24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陕西凌华诉本公司承揽合同纠纷案进行了判决（（2013）深中法商终字第 1491 号）：本公司应在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向陕西凌华支付违约损害赔偿金 1,778,081.05 元，陕西凌华应在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支付剩余货款 869,458.96 元，并赔偿利息损失。本公司就此判决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16 年 12 月 3 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就该申请做出裁定（（2016）粤民申 3280 号），驳回本公司再审申请。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该案计提了 2,360,203.26 元的诉讼费用并确认为预计负债。由于尚未执行且不确定，故待实际执行时冲回。

注 2、根据广东省深圳市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2008）年深福法执字第 522—529 号），蔡瑶强等十四人劳动争议纠纷案，深圳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做出的深劳仲裁[2007]第 1069-1077 号、第 1079 号、第 1081 号、第 1085-1087 号仲裁裁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根据《企业基本信息信用报告》显示，本公司尚有未执行的劳动纠纷标的合计 38,386.00 元，本公司对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二十七)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3,161,227.00						283,161,227.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权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116,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1%；质权人为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权处于司法冻结状态的股份为 116,489,894 股。

(二十八) 资本公积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资本溢价	96,501,903.02			96,501,903.02
二、其他资本公积	49,781,739.88	303,628.60		50,085,368.48
合计	146,283,642.90	303,628.60		146,587,271.50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是由于出售零碎股所得

(二十九) 盈余公积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322,617.25			21,322,617.25
任意盈余公积	56,068,976.00			56,068,976.00
合计	77,391,593.25			77,391,593.25

(三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5,429,900.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530,667.5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2,899,233.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57,710.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7,441,523.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530,667.50 元。

(三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570,057,375.54	524,715,312.30	440,956,342.98	407,404,193.78
显示器	312,991,895.11	296,647,708.72	186,838,010.48	175,126,608.78
注塑件	188,550,863.79	167,790,191.90	192,872,402.89	177,046,690.61
泡沫件	68,514,616.64	60,277,411.68	61,245,929.61	55,230,894.39
二、其他业务小计	49,110,395.20	10,021,300.72	58,499,438.13	10,596,873.30
物业租赁	39,501,885.54	1,832,841.70	48,600,894.50	1,640,794.86
废料收入	2,385,455.00	1,802,352.59	605,216.55	591,651.92
水电费及其他	7,223,054.66	6,386,106.43	9,293,327.08	8,364,426.52
合计	619,167,770.74	534,736,613.02	499,455,781.11	418,001,067.08

(三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705,358.40	2,057,554.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7,422.94	1,697,868.43
教育费附加	532,299.17	836,317.19
房产税	2,379,135.20	442,258.57
土地使用税	651,551.53	239,994.10
地方教育发展费	315,891.10	376,455.7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18,646.63
车船使用税	1,050.62	
印花税	314,848.62	
合计	6,137,557.58	5,769,094.76

(三十三)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61,051.20	4,353,576.68
运输费	3,734,511.93	2,972,576.15
商检费	835,099.19	547,057.32
关务费	73,375.06	151,446.37
商品损耗	577,556.46	548,612.19
售后服务费	1,750,857.26	1,824,961.06
交际费	134,299.80	261,660.20
其他	348,519.92	767,815.23
合计	11,415,270.82	11,427,705.20

(三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0,789,526.57	7,072,225.28
折旧费	2,727,784.79	5,150,256.15
社会保险费	6,752,570.66	7,179,586.17
交际费	2,789,553.98	2,550,204.97
税金及附加	1,053,920.89	3,539,287.24
职工福利费	1,582,132.90	1,504,949.44
差旅费	3,242,531.84	1,797,446.40
无形资产摊销	1,494,294.72	1,494,294.72
交通费	1,564,024.45	1,277,700.01
咨询费	5,469,220.77	930,988.04
治安费	1,103,220.31	973,495.28
修理费	1,380,527.36	1,157,265.00
审计费	734,235.85	767,169.81
办公费	2,282,069.51	3,969,741.51
通讯费	364,141.24	419,908.23
低值易耗品摊销	540,722.73	314,699.85
证券信息披露费	404,595.80	725,725.6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诉讼费	460,211.00	28,478.00
租赁费	4,499,772.41	953,438.81
职工教育经费	79,339.92	93,459.92
水电费	101,827.25	75,728.54
其他费用	845,270.65	715,359.16
合计	50,261,495.60	42,691,408.13

(三十五)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256,353.17	53,144,384.74
减：利息收入	865,609.05	2,028,034.77
汇兑损失	2,967,605.72	4,115,403.91
减：汇兑收益	8,734,892.51	9,137,919.35
手续费支出	427,320.01	337,361.99
资产管理费	1,960,000.00	1,960,000.00
其他支出	2,120.00	2,520.00
合 计	5,012,897.34	48,393,716.52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370,059.54	1,346,128.24
存货跌价损失	176,877.32	
合 计	3,546,936.86	1,346,128.24

(三十七) 投资收益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3.49
其他	333,974.06	25,246,527.78
合 计	333,974.06	25,247,171.27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2,730.30	453,321.89	122,730.3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2,730.30	453,321.89	122,730.30
政府补助	1,419,888.89	1,691,800.00	1,419,888.89
接受捐赠	4,000.00		4,000.00
无法支付的款项	379,187.99	623,987.65	379,187.99
违约金收入	3,526,305.00	377,580.00	3,526,305.00
罚款收入	81,319.60		81,319.60
其他		17,159.45	
合计	5,533,431.78	3,163,848.99	5,533,431.78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83,500.00	221,800.00	武汉市蔡甸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印发《蔡甸区关于支持企业开展职工培训稳定就业岗位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出口补贴奖金	20,000.00	1,470,000.00	关于 2016 年度对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重点工作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补贴	100,000.00		2015 年蔡甸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方案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优秀企业奖励	200,000.00		关于表彰 2015 年度部分优秀企业的决定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资金（家电零部件制造项目）	863,469.00		财政厅关于下达小企业发展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节约用水补贴	10,000.00		武汉市水平衡测试实施办法	与收益相关
生育保险津贴	42,919.89		关于印发《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广东省职工生育保险规定》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19,888.89	1,691,800.00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598.22	4,270.45	40,598.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598.22	4,270.45	40,598.22
对外捐赠		50,000.00	
罚款支出	401,518.25	263,228.96	401,518.25
债权转让损失	4,754,489.08		4,754,489.08
其他支出	44,787.59	15,348.71	44,787.59
合计	5,241,393.14	332,848.12	5,241,393.14

(四十)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5,300,506.90	4,254,015.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75,205.01	-148,336.70
合计	3,225,301.89	4,105,678.9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金 额
利润总额	8,683,012.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70,753.06
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29,753.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75,205.01
所得税费用	3,225,301.89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

1、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76,594.48	296,382,321.93
其中：		
单位往来款	58,857,368.87	281,084,189.31
代收管理费、水电费等	887,774.50	9,551,004.25
员工还借支	2,519,419.93	3,275,328.00
保证金、押金	1,195,207.00	2,282,518.00
利息收入	198,375.93	189,282.37
退款	1,484,810.16	
赔款扣款等	70,996.80	
政府补助	1,419,888.89	
受赠款	4,000.00	
资金占用费	1,838,752.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83,905.00	305,041,692.25
其中：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单位往来款	67,264,966.80	254,308,002.31
员工借支	3,149,396.42	5,589,087.29
诉讼费	489,061.00	28,478.00
押金、保证金	1,665,134.00	3,943,642.37
交际费	2,974,661.79	2,922,346.11
水电费	101,827.25	18,973,213.75
差旅费	3,356,481.54	1,924,876.24
运输费	3,918,442.17	2,972,576.15
交通费	1,632,669.14	1,133,172.27
修理费	1,419,253.95	982,930.48
审计费、咨询费	9,261,709.50	2,453,883.45
治安费	1,212,962.31	973,495.28
金融机构手续费	426,098.13	2,299,846.99
办公费	2,171,388.26	3,724,297.73
通讯费	381,223.14	434,204.60
租赁费	4,507,704.41	1,244,881.70
其他	1,410,801.99	1,132,757.53
退款	1,114,064.48	
资产管理费	1,960,000.00	
商检费	812,042.67	
售后服务费	1,447,902.00	
罚款	401,518.25	
证券信息披露费	404,595.80	

2、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9,643.49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高于子公司处置日持有货币资金的余额		899,643.49

3、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2,033,333.35
其中：		
收回本金		1,000,000,000.00
收到资金占用费、收益		62,033,333.3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0
其中：		
支付本金		500,000,000.00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57,710.33	-4,200,845.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46,936.86	1,346,128.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51,791.44	15,327,915.18
无形资产摊销	1,494,294.72	1,494,294.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900.08	70,900.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056.08	-449,051.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24.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476,211.74	53,144,384.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3,974.06	-25,247,171.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75,205.01	-148,33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47,136.21	3,747,924.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334,769.96	120,929,685.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982,075.57	7,470,187.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93,296.58	173,486,015.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310,804.48	632,846,956.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2,846,956.16	22,392,147.1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2,704,508.4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8,831,643.19	610,454,809.04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1,310,804.48	632,846,956.16
其中：库存现金	235,039.12	382,669.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075,765.36	632,464,286.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应收票据	12,704,508.4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015,312.97	632,846,956.1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年末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21,905.33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四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21,905.33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18,280,643.56	质押获得银行借款
应收账款	6,728,712.37	质押获得海尔财务公司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28,796,525.38	抵押获得银行借款
固定资产	47,662,693.18	抵押获得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44,618,390.91	抵押获得银行借款
合计	148,108,870.73	--

(四十四)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374.77	6.9370	16,473.78
港币	32.66	0.8945	29.2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768,919.66	6.9370	46,955,995.68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1,279,095.73	6.9370	8,873,087.08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5,003,671.30	6.9370	34,710,467.8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69,000.00	6.9370	1,172,353.0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发租赁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60.00		投资设立
华发物业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恒发科技公司	武汉	武汉	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华发恒天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华发恒泰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化而发生

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有关，除本集团二级子公司恒发科技公司显示器业务以美元进行日常经营活动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6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零星的港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港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折人民币）	2015年12月31日（折人民币）
货币资金-美元	16,473.78	78,163.93
货币资金-港币	29.21	858.74
应收账款-美元	46,955,995.68	49,546,374.57
预付账款-美元	8,873,087.08	464,330.52
应付账款-美元	1,172,353.00	
短期借款-美元	34,710,467.81	28,879,107.41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和美元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81,210,467.81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674,179,107.41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显示器等，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产损失的风险。于2016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

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20,720,685.90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3,332,709.81				93,332,709.81
应收票据	52,663,100.89				52,663,100.89
应收账款	139,808,058.20				139,808,058.20
其他应收款	3,548,868.49	158,753.40	90,355.00	136,400.00	3,934,376.89
预付账款	12,760,284.18	17,494.85	297,942.90		13,075,721.93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81,210,467.81				181,210,467.81
应付票据	16,714,584.01				16,714,584.01
应付账款	61,929,564.68	216,432.57	206,601.49	11,361,826.03	73,714,424.77
其他应付款	13,621,736.30			3,428,298.86	17,050,035.16
预收账款	1,067.00	47,779.60			48,846.60
应付职工薪酬	4,542,531.22				4,542,531.22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998,138.25	-998,138.25	-795,398.26	-795,398.26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998,138.25	998,138.25	795,398.26	795,398.26

九、公允价值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	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房屋租赁与管理	34,500,000.00	41.14	41.14

李中秋为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中恒华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恒生誉天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新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中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光谷显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誉天兴业置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誉天东方置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厦华中恒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中恒誉天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誉天红光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市中恒华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誉天投资有限公司(Famous Sky Capital Limited)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誉天国际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香港中恒誉天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市誉天恒华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市中恒永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市誉天恒瑞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	采购原材料原则上交易价格按当时的市场平均价格低约1%确定,并参考双方各自的议价能力。	160,560,343.18	53.31	127,963,832.98	77.42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	同上	48,070,877.55	15.96	2,729,748.60	1.65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与市场行情同步。	193,821,823.74	61.93	163,903,060.99	87.72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与市场行情同步。	1,907,193.07	0.61	191,218.42	0.10
深圳市中恒华发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与市场行情同步。			476,979.50	
武汉新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购买固定资产				25,000,000.00	

2、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	深圳市中恒华发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731,066.00

3、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中秋、本公司	恒发科技公司	30,000,000.00	2016-9-19	2018-9-19	否
李中秋、本公司	恒发科技公司	50,000,000.00	2016-11-1	2017-11-1	否
李中秋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6-05-19	2017-05-19	否
李中秋	本公司	5,000,000.00	2016-12-12	2017-12-12	否
李中秋	本公司	55,000,000.00	2016-07-25	2017-07-24	否
李中秋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6-08-11	2017-08-10	否
李中秋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6-08-11	2017-08-10	否
李中秋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6-08-11	2017-08-10	否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1,394,600.00	1,951,600.00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1,299,300.89		47,219,865.22	
预付款项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8,873,087.08		520,885.50	
应收利息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1,838,752.40	
合计		50,172,387.97		49,579,503.12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中恒华发科技有限公司	6,288.00	8,663,196.37
应付账款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7,173,172.20	924,354.64
合计		7,173,172.20	9,587,551.01

(六)关联方承诺

依据深圳万科的仲裁申请书的索赔请求要求深华发和武汉中恒共同支付或承担。武汉中恒集团向深圳华发出具的《承诺函》若仲裁判定万科胜诉、合同引起的纠纷导致仲裁损失由武汉中恒集团全额承担。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1、与深圳万科未决仲裁。

2015 年 8 月，深华发与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武汉中恒”）签署了《关于“深圳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华发片区更新单元”城市更新项目合作协议约定书》。双方约定，因深华发和武汉中恒拟与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下称“深圳万科”）就深圳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华发城市更新项目（下称“华发旧改项目”）进行合作，深华发全权委托武汉中恒代表其进行本次合作，并与深圳万科成立项目公司——深圳市万科光明房地产有限公司（下称“万科光明”）作为项目的实施主体；由万科光明与深华发、武汉中恒签订《拆迁补偿协议》，并支付拆迁补偿款。

2015 年 8 月 21 日，深华发、武汉中恒与深圳万科签署了《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华发工业区旧改项目合作经营合同》（下称“合作经营合同”），合同对双方的合作模式和操作步骤进行了细化约定。后深华发、武汉中恒与万科光明签署了《房屋收购及搬迁补偿安置协议书》。签署上述协议后，深圳万科通过万科光明向武汉中恒支付了合作价款人民币 6 亿元。

2016 年 9 月，深圳万科以深华发和武汉中恒违反《合作经营合同》约定逾期办理《改造实施主体确认书》等手续为由，向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下称“华南国仲”）提起仲裁，要求深华发和武汉中恒支付违约金及律师费合计人民币 46,460 万元。

深圳万科在提起仲裁的同时，还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深华发和武汉中恒名下合计价值人民币 4 亿元的财产进行财产保全。依据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裁定及《查封、扣押、冻结财产通知书》【案号分别为：（2016）粤 03 财保 51 号、（2016）粤 03 财保 53 号】，深华发名下的 27 处房产（注：系华发旧改项目范围内的房产，房屋已拆除但房产证未注销）及武汉中恒所持有的深华发股份 116,489,894 股（注：其中 116,100,000 股已被质押）被冻结。

2016 年 11 月 12 日，仲裁庭就本案进行了开庭审理。

2016 年 12 月，武汉中恒向深华发出具《承诺函》，承诺内容包括：“若仲裁（注：即本案）判深圳万科胜诉，则因合同纠纷导致的仲裁损失由我司全额承担。上述或有损失中，若因司法判决导致贵司先行支付赔偿，我司承诺在 1 个月之内以现金方式支付贵司，若因不可控因素导致我司不能按时支付，我司愿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支付相应利息，由于旧改项目中置入我司的地块（占总地块的 49.5%）未办理过户手续，仍在贵司名下（注：依据为武汉中

恒与深华发于 2009 年 4 月 29 日签订的《资产置换合同书》），因此不存在履约风险，同时我司承诺将以旧改项目的拆迁补偿收入优先支付上述赔偿。”

2017 年 3 月 14 日，深华发收到华南国仲作出的《仲裁员不予回避决定书》，驳回了深圳万科提出的首席仲裁员回避申请。2017 年 3 月 15 日，深华发收到华南国仲转递的首席仲裁员签署的《关于辞任 SHEN DP20160334 号案首席仲裁员的函》。2017 年 3 月 20 日，深华发收到华南国仲转递的《SHEN DP20160334 号案辞任仲裁员的函》，深圳万科选定的仲裁员称因身体原因辞任本案仲裁员。

本案作出裁决的期限原定于 2017 年 2 月 12 日。根据华南国仲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作出的《延期作出裁决的决定》，本案作出裁决的期限延长至 2017 年 5 月 12 日。现本案因上述仲裁庭组成人员的变化，需要由华南国仲重新指定首席仲裁员及深圳万科重新选定仲裁员。依据华南国仲《仲裁规则》第三十二条之规定，新的仲裁庭组成后将由其决定此前已经进行过的全部或部分审理程序是否需要重新进行；如仲裁庭决定全部审理程序重新进行的，则裁决作出期限从仲裁庭决定重新进行审理程序之日起计算。因此，本案作出裁决的期限很可能会进一步延长。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17 年 4 月 21 日无需披露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公司 2015 年租金误列支为保证金、现更正调至管理费用租赁费		管理费用	99,643.33
		其他应收款	-99,643.33
公司对 2015 年中信乾景·绿色星城投资基金集合信托计划 T2 类信托单位的理财收益计提营业税及附加税认定为不属营业税范畴现更正冲回。		税金及附加	-3,473,866.67
		应交税费-营业税	-3,101,666.67
		应交税费-城市维护建设税	-217,116.67
		应交税费-教育费附加	-93,050.00
		应交税费-地方教育附加	-62,033.33
上述更正对所得税及未分配利润影响		所得税费用	843,555.84
		应交税费-企业所得税	843,555.84
		未分配利润	2,530,667.50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94,414.36	49.05	5,094,414.3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92,435.32	50.95	5,292,435.32	100.00
合计	10,386,849.68	100.00	10,386,849.68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94,414.36	49.05	5,094,414.3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0,277.76	4.43	138,083.33	3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32,157.56	46.52	4,832,157.56	100.00
合计	10,386,849.68	100.00	10,064,655.25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TCL 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1,325,431.75	1,325,431.75	100.00	无法收回
创维多媒体（深圳）有限公司	672,769.28	672,769.28	100.00	无法收回
香港浩威实业有限公司	1,870,887.18	1,870,887.18	100.00	无法收回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1,225,326.15	1,225,326.15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5,094,414.36	5,094,414.36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3 年以上				460,277.76	138,083.33	30.00
合计				460,277.76	138,083.33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汇信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381,168.96	381,168.96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万德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51,813.70	351,813.7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大龙电子有限公司	344,700.00	344,7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科亚电子有限公司	332,337.76	332,337.76	100.00	无法收回
越海国际船务国际有限公司	323,405.97	323,405.97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群品电子有限公司	304,542.95	304,542.95	100.00	无法收回
中国银河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288,261.17	288,261.17	100.00	无法收回
东莞伟特电子有限公司	274,399.80	274,399.80	100.00	无法收回
香港新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207,409.40	207,409.40	100.00	无法收回
沈阳北泰电子有限公司	203,304.02	203,304.02	100.00	无法收回
北京信帆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93,000.00	193,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TCL 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145,087.14	145,087.14	100.00	无法收回
惠州 TCL 新特电子有限公司	142,707.14	142,707.14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	133,485.83	133,485.83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	1,666,811.48	1,666,811.48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5,292,435.32	5,292,435.3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补提坏账 322,194.43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香港浩威实业有限公司	1,870,887.18	18.01	1,870,887.18
TCL 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1,325,431.75	12.76	1,325,431.75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1,225,326.15	11.80	1,225,326.15
创维多媒体（深圳）有限公司	672,769.28	6.48	672,769.28
深圳市汇信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381,168.96	3.67	381,168.96
合计	5,475,583.32	52.72	5,475,583.32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3,637,504.36	93.25	10,601,686.53	8.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5,485.79	0.73	13,050.45	1.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88,484.16	6.02	7,909,685.76	99.01
合计	132,591,474.31	100.00	18,524,422.74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834,078.95	87.09	10,221,046.53	12.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68,848.13	7.28	168,615.32	2.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60,853.27	5.63	5,160,853.27	100.00
合计	91,663,780.35	100.00	15,550,515.12	——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	89,353,064.98	-		无坏账风险
深圳中恒华发物业有限公司	22,153,326.21	-		无坏账风险
深圳华发物业租赁公司	4,558,859.15	4,558,859.15	100.00	无法收回
波特曼	4,021,734.22	4,021,734.22	100.00	无法收回
赵宝民	564,646.35	564,646.35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积方投资有限公司	1,268,800.00	380,640.00	30.00	部分可收回
河北泊头法院	520,021.00	520,021.00	100.00	无法收回
交通事故赔偿	555,785.81	555,785.81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大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吴屋分公司	641,266.64			保证金不计提
合计	123,637,504.36	10,601,686.53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24,831.79	-	-	5,692,316.80	-	-
1 至 2 年	44,299.00	5.00	2,214.95	478,464.00	5.00	23,923.20
2 至 3 年	90,355.00	10.00	9,035.50	23,640.40	10.00	2,364.04
3 年以上	6,000.00	30.00	1,800.00	474,426.93	30.00	142,328.08
合计	965,485.79	-	13,050.45	6,668,848.13	-	168,615.32

(3) 期末单项金额虽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建滔(佛冈)积层板有限公司	465,528.10	465,528.1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莲花岛酒楼有限公司	236,293.80	236,293.80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明利有限公司	170,394.84	170,394.84	100.00	无法收回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168,436.33	168,436.33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宏亚电子有限公司	156,390.00	156,390.00	100.00	无法收回
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156,239.32	156,239.32	100.00	无法收回
长春人造树脂股份有限公司	147,486.96	147,486.96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新蓝科技有限公司	138,038.00	138,038.00	100.00	无法收回
福建省漳州威丽电子企业有限公司	112,335.62	112,335.62	100.00	无法收回
创景工作室	192,794.00	192,794.00	100.00	无法收回
个人借支	1,799,073.12	1,799,073.12	100.00	无法收回
工会	332,402.55	332,402.55	100.00	无法收回
员工食堂等	856,753.66	856,753.66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	2,977,519.46	2,977,519.46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保利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78,798.40			
合计	7,988,484.16	7,909,685.76	——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2,978,220.4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 4,312.8 元。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20,065.04	720,065.04
借支款	2,570,694.91	2,041,924.43
往来款	123,104,890.35	80,121,194.79
应收租金	6,195,824.01	8,780,596.09
合计	132,591,474.31	91,663,780.3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9,353,064.98	1 年以内及 1-2 年	67.90	-
深圳中恒华发物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153,326.21	1 年以内及 1-2 年	16.84	-
深圳华发物业租赁公司	往来款	4,558,859.15	3 年以上	3.46	4,558,859.15
波特曼	应收租赁费 /往来款	4,021,734.22	3 年以上	3.06	4,021,734.22
深圳市积方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租赁费	1,268,800.00	1 年以内及 1-2 年	0.96	380,640.00
合计		121,355,784.56	——	92.23	8,961,233.37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7,208,900.00	600,000.00	186,608,900.00	187,208,900.00	600,000.00	186,608,900.00
合计	187,208,900.00	600,000.00	186,608,900.00	187,208,900.00	600,000.00	186,608,9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华发租赁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华发物业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恒发科技公司	183,608,900.00			183,608,900.00		
华发恒天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华发恒泰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87,208,900.00			187,208,900.00		6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小计	43,547,414.64	6,585,571.92	54,055,168.03	8,764,361.27
物业租赁	38,068,434.47	1,832,841.70	46,341,950.50	1,640,794.86
水电费及其他	5,478,980.17	4,752,730.22	7,713,217.53	7,123,566.41
合计	43,547,414.64	6,585,571.92	54,055,168.03	8,764,361.27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5,246,527.78
合计		25,246,527.78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备注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2,132.08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9,888.89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9,982.33	
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3,974.06	
6. 所得税影响额	-278,229.19	
合计	347,783.5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2	-1.50	0.0193	-0.01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	-10.46	0.0180	-0.1032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